

# 結婚六十週年感言

你們作兒女的要在主裡聽從父母，這是理所當然的，要孝敬父母，使你得福，在世長壽，這是第一條帶應許的誡命。你們作父親的不要惹兒女的氣，只要照著主的教訓和警戒養育他們。以弗所書6章1~4節

當孝敬父母，使你的日子在耶和華你神所賜你的地上得以長久。出埃及記二十章十二節

郭鎮華口述

劉慰慈整理

**對** 對上述聖經上的話我有深深的感動，爲什麼呢？因爲我有一位很好的母親，家用很獨裁的方式給我娶了一個太太，不管我同不同意，她就訂下了這門婚事……，但到如今我的確感到我這位太太真的是太好了，賢慧。

身爲十個兒女的父親，我首先要感謝我的太太，因我終年在外做事未對兒女盡上教育的責任。很少對兒女說：你們要如何做人？如何做事？孩子在那間學校就讀我也不知道。我也不問這些事情……；但是，我的兒女個個都那麼好，我衷心的感謝太太爲我付

出那麼多的心血精力。在此我也要感謝我的母親，母親在當年爲什麼有那麼好的眼光？

回憶，我在吉林收到家人給我的來信，母親說「你只管放心，你這個太太雖然是我強硬給你訂下，但你將來會知道她是我們家鄉最好的一位太太」不錯，母親的話果真應驗了！當年我們家鄉最好的一位太太「不錯，母親的話果真應驗了！」

當年我們家（河北省）婚前還不准對看，結婚頭一天也不見面。在鄉下結婚，油燈也不亮，我入洞房時，心中是巴望趕快天亮，初曉時我一看新娘子，頭一句話即是「我

母親沒有騙我，的確很漂亮」。 (現今郭太太已七十六歲了，她仍是很漂亮！)

我們算是老式的婚姻「先結婚後戀愛」，結婚十天後又去到相距二千里的吉林工作。兩年後才返家團聚一個月，之後，因老家樂亭縣治安不好，我父母和外公及愛妻轉來到吉林，一家五口生活在一起。

二十七歲那年，我們有了第一個女兒（英琦），爺奶愛她如掌上明珠，我因經濟有了基礎就轉去天津開始創業，做生意遇好機會，事業稍有成就忽接吉林家中發電報說「母病重速返吉」。連接二封同樣電報，火速回家探母，母病並不嚴重，我心知電報必是特務發的，於是行動特別謹慎。第三天跟蹤特務二人來到我家將我逮捕帶上手銬，並當我母親的面說「你兒子是反滿抗日份子，要殺頭的。」想想看，我是母親的獨生子，她又愛我，聽了這話是何等的難過。

在永吉縣警務科拘留所偵詢了九十天，一共審詢十五次，每次八小時。日本特務譯員是朝鮮人，妙的是我應付得當，自始至終未受一次刑詢。爲什麼要逮捕我？主要原因是在天津協助抗日份子開會，又資助了仟圓給朋友劉某……。

母親因愛子心切，在我被捕第三天就精神受到刺激，像發瘋似的滿街亂罵，到處要兒子。愛妻因上有年邁外公和女兒要照顧，一不小心看顧不到，母親就跑出屋外找兒子。一百天後，由兩個日本朋友將我保出，回

到家才知母親病重的連我也不認識了，我真是心痛得有如刀扎！是我一生中最大的遺憾事。

不久，全家搬到天津住，母親的精神病怎麼治也不見效。難為士芬她侍候外公和孩子又要照顧精神異常的婆婆。家母犯病時打她罵她，大小便失控都得她無怨無悔愛心耐心的料理，這也是我一生最感謝愛妻的，她真的是一位賢孝兒媳也！

中國大陸失守，我們全家遷來台灣，孩子相繼出世，愛妻一個人支撐住這個家，我仍是在外工作，養活一家大小。全家人有幸蒙恩得救，歸信主耶穌基督並熱心事奉主。目前我們一家人分住在台灣、馬來西亞、香港、美國等地。兒女都已成家立業，兒女各個孝敬我們，我們蒙上帝大恩典，不但見到孫兒輩，更有幸見到曾孫輩。

我們居住在美國休士頓幸福公寓，倆老仍彼此相愛，早晚一起讀聖經，禱告，參加教會各項聚會，我們仍覺得自己是「人老心不老」！

我們做父親的不要驕傲，因神告誡我們作父親的不要惹兒女生氣。美國和我們中國不同，因當年我們那個時代資訊不發達，一個家庭父親就是家中知識水準最高的人，所以，對太太，孩子都自以為了不起：「你們當向我學習」。現在不同了，我們已老了，兒女們天天看電視、報紙、刊物……等，他們的知識水準每天在增長，有關科學理論。



郭鎮華先生八十大壽紀念日與夫人(中)與長女、女婿(兩旁)合影。

政治文化，可能比我們高出一成。所以，我們跟兒女說話時，不要拿早些年時的唯我獨尊的心理「你要聽我的，我的話比你對」。這個觀念我們要稍為藏起來，為什麼？我們對兒女們要客氣，不要使他們生氣。如果兒女有了過錯，要用婉轉的口氣勸誡他們。心理學有道是反抗心理，你愈是說他有過，他愈有反抗心理，任你說了半天，他聽不入耳。如果你用好言相勸他，不指責他的過錯，勿傷他們的自尊心，這相勸的效果比你強制教訓他的效果好的多。

在美國這個環境，父母、兒女、孫輩可

以不同住在一個屋簷下，但要常去個電話問安，常去看看他們。勿把父母扔在那裡（老人院）就不管了。你們或許會想他們老人生活很好，每天吃魚吃肉，美國物價又便宜；：，這個還用管他們做什麼？錯了，這個想法錯了！

我的兒女時常來並帶許多東西，也打電話問安，我告訴他們一句話「孩子，你來看我是我最大的禮物，只要你來，我的精神安慰已經很大了！」為什麼？因老年人喜歡見自己的親人。比如說我因抗日戰爭被日本軍抓去，母親因思念我而得了精神病。

我年近八十歲，記憶力也不好，卻要去考美國公民，考公民試題有八十五題，要能背、能寫、能說，你也不知法官要問你什麼試題？當然你要會答他所問的。感謝主，我在移民局準備公民口試時，大外孫女、二外孫女、太太三人在外等我。她們三人禱告，我也禱告：主啊！請你與我同在，不叫我心慌意亂，你與我同在，主啊！求你感動移民官，問我最熟的試題。結果，真是問到我最熟的試題！

我為什麼要去考公民？這是父親的愛，我愛我的大女兒、四女兒（在台灣），我如果不考公民他們就來不了美國，這說明了父母對子女的愛。雖然大女兒今年五十四歲了，縱使她到了六、七十歲，只要做父母的活一天，我們都會去愛兒女。那愛永不消滅，永久存在！